

隆化县财政局文件

隆财金〔2022〕44号

隆化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指 标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有关部门，相关保险机构：

现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金〔2022〕57 号）文件转发给你们。

请各农业保险经办机构严格按照农业保险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承保及理赔等工作，各主管部门按政策做好农业保险监督审核工作。

附件：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金[2022]57 号）

隆化县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15 日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金〔2022〕57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

有关市（县）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强预算支出管理，支持农业保险发展，根据你市（县）2023 年农业保险工作计划，现安排你市（县）2023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____万元，特色农业保险保费省级奖补资金____万元（详见附件）。待 2023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4Z145110010023），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请你局按照农业保险工作相关规定,足额落实市、县本级应承担的补贴资金,加强保险补贴资金监管,严格审核和及时拨付保费补贴资金,确保保费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推动农林业保险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发挥地方开展特色农业保险的主体作用和积极性,支持当地特色农业发展,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送省财政厅。

附件:1. 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指标表

2. 河北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财政部河北监管局，有关承保机构。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14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023年预算指标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提前下达 资金合计	政策性农业保险 保费省级补贴资 金	特色农业保险保费 省级奖补资金
承德市合计	130800	12886	8072	4814
市本级小计		109	85	24
省直管县小计		12551	7761	4790
承德县	130821	855	775	80
兴隆县	130822	368	368	
平泉市	130823	3390	1972	1418
滦平县	130824	402	402	
隆化县	130825	2034	1074	960
丰宁县	130826	1890	1007	883
宽城满族自治县	130827	253	253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130828	3359	1910	1449
其他县（市、区）小计		226	226	
承德市双桥区	130802	15	15	
承德市双滦区	130803	103	103	
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	130804	7	7	
承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811	101	101	

隆化县财政局文件

隆财金〔2022〕50号

隆化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结算 2021 年度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下达 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有关部门，相关保险机构：

现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结算 2021 年度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下达 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的通知》（冀财金〔2022〕67 号）文件转发给你们。

请各农业保险经办机构严格按照农业保险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承保及理赔等工作，各主管部门按政策做好农业保险

监督审核工作。

附件：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结算 2021 年度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下达 2022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的通知》（冀财金[2022]67 号）



隆化县财政局

隆化县财政局 关于对 2023 年 5 月-2024 年 12 月地方特色 肉牛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来源的说明

根据《河北省农林业保险保费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冀财金【2022】45号）、《关于开展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财政奖补试点实施办法》（冀财金【2016】36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特色农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冀财金【2023】13号）文件精神，为更好地配合省级特色农业保险保费奖补政策衔接落实工作，2023年初县本级财政预算安排肉牛保险保费补贴资金2400万元。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制定了隆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隆化县2023—2024年地方特色肉牛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隆政发〔2023〕5号）文件，计划对2023年5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共20个月的地方特色肉牛保险进行招投标。2023年县级及以上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80%，从事肉牛养殖的参保对象承担20%。保费总规模预计约8000万元，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的保费为准。

